

弘一大師圖論之三：

弘傘法師與寬願法師影像之辨

陳星

杭州師範學院弘一大師·豐子愷研究中心主任

福建人民出版社版《弘一大師全集》是一部影響較大的弘一大師研究文獻彙編，該套全集出版後經常被弘一大師研究者引用或作為研究中的依傍資料。鑑於該套全集編輯時的諸多因素制約，全集中的許多註釋文字存在訛誤。筆者曾在《普門學報》中就全集中的弘一大師書信的寫信時間、地點進行過考證（這項工作目前仍在繼續），本文再就全集中對弘傘法師和寬願法師的圖片文字註釋作一考論。

弘傘法師是弘一大師的法侶，長期在杭州招賢寺^[註 1]主事。弘傘法師俗名程中和，字毓靈，皖人，曾任高級軍職，為二次革命健將，勳功卓著。一九二〇年弘一大師赴浙江新登貝山閉關之前，曾請程中和居士先行實地考察。程居士上新登貝山查看了靈濟寺地形後回杭，將該寺繪成圖，弘一大師據此審定了房屋的修理方案，並由學生樓秋賓之父雇工修理房屋，仍由程居士親蒞主持。這一年夏，所修房屋煥然一新，程居士亦於此時赴杭剃度，號弘傘，迎弘一大師上貝山靈濟寺閉關。

程中和（弘傘法師）出家後，曾長期在招賢寺主事。一九二六年春，弘一大師自溫州至杭州，就住在招賢寺裡靜修。弘一大師顯然是很喜歡招賢寺的。其原因除了它的地理位置處於西湖邊外，更重要的應該是他與弘傘法師之間的默契和對弘傘法師的讚賞。弘一大師在一封致老友楊白民的信中說道：

弘傘師住持招賢寺整理規畫，極為完善。西湖諸寺，當以是間首屈一指矣。^[註 2]

因為有了招賢寺的緣，有了弘傘法師的緣，故一九四八年秋劉勝覺居士負責將弘一大師的部分骨灰從福建送至杭州後，其存放的地點就是招賢寺。弘一大師的學生豐子愷也與招賢寺主弘傘法師友善。抗戰勝利後，豐子愷曾一度卜居西湖，其寓所也正是在招賢寺旁邊的小平屋，豐家將其稱為「湖畔小屋」豐子愷有對聯曰：「居臨葛嶺招賢寺，門對孤山放鶴亭。」招賢寺今已不存。

招賢寺有下院名曰本來寺（圖一）。本來寺位於靈隱寺後，為近代招賢寺智慧老和尚所創建（實為一簡樸的修行之處）。一九二七年的時候，弘一大師曾與弟子寬願在該寺住過。七月，李石曾（煜瀛）到本來寺訪問了弘一大師。李石曾在弘一大師手書《梵網經》題記中曰：



圖一

弘一法師，別來十餘年。數訪於玉泉、招賢兩寺不遇。本月九日得弘傘法師陪往見於本來寺暢談，並得兩法師贈以佛學書多種。余不曾學佛，然於其教理則敬羨久矣……今承弘傘上人出此囑題，敬志數語如此。民國十六年七月十一日石曾李煜瀛。[註 3]



圖二

從上文中可知，弘一大師與招賢寺及本來寺之緣，涉及到了兩位法師，即除了弘傘法師外，還有一位寬願法師。二法師在弘一大師研佛、弘法過程中，經常伴隨其身旁，地位十分重要。然而，在《弘一大師全集》的圖片中，有此二法師形象的圖片，其文字註釋則出現了差錯，以至以訛傳訛，令讀者無所適從。

在福建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三月版《弘一大師全集四·佛學卷(四)》中，收錄一幅有關一九四八年劉勝覺、劉質平等人奉送弘一大師靈骨至杭州招賢寺的照片（圖二）。其文字註釋全文如下：

一九四八年，奉送大師靈骨上供於杭州招賢寺 前排：劉質平、劉勝覺、普行法師、弘傘法師；後排：吳夢非夫人、吳夢非、李鴻梁、潘錫九、樂歡法師、林子青、巨贊法師、李季谷。

圖三



圖四



（該註釋對後排人物的介紹中亦有誤，即吳夢非與李鴻梁次序應對調。此不在本文考論範圍，不贅述。）其實，弘傘法師應該是前排左起的第三人，而不是第四人。證據是豐子愷於抗戰勝利後曾與招賢寺弘傘法師有一合影（圖三），照片後有豐氏家屬的文字註釋，顯示左起第二人即弘傘法師。對照本文圖二中的影像，顯見其註釋中所謂的「普行法師」當是弘傘法師才對。那麼圖二中的前排左起第四人應該是誰呢？為此可再對照豐子愷與寬願法師的一張合影（圖四）。這張合影有豐子愷親筆題字：「丁亥元宵與寬願法師合攝於虎跑泉。子愷題。」既然此法師為寬願法師，那麼圖二中的前排左起第四人也應該就是寬願法師了。

作為引證，這裡不妨再例舉兩幅照片。一幅為一九三一年農曆九月弘一大師、弘傘法師與安心頭陀等人的合影（圖五）。該照片上有弘一大師的題字：

辛未九月十八日，虎跑定慧寺圓照禪師往生極樂。十九日請安心頭陀封龕。說法既竟，與沙門栖蓮、弘傘、弘一，居士徐仲蓀合攝此影，以志遺念。演音。



圖五

照片中站在中間的就是弘傘法師。此影像相距圖二，其拍攝時間相去十七年，弘傘法師還是中年人，但其形象與圖二中筆者指認過的弘傘法師就是同一個人的面影。再一幅為少年時的寬願法師與弘一大師的一張合影。在《名僧錄》[註 4] 一書中有一篇曹雲鵬採訪寬願法師後寫成的〈弘一法師出家前後軼事〉，並附錄刊登了一幅少年時的寬願法師與弘一大師的合影（圖六）。照片的文字註釋為：「一九二六年七月，弘一法師（左）和弟子寬願於杭州靈隱寺。」其寬願法師的影像亦可確認與圖二中筆者指認過的寬願法師為同一人。然而，《名僧錄》中刊登的這張照片，其文字註釋中的時間應有誤。因為一九二六年七月時的弘一大師並不在杭州，而是在江西廬山參加金光明法會。[註 5] 根據前文所述，弘一大師於一九二七年七月弘一大師在招賢寺下院本來寺住過（寬願法師為陪侍），此照拍攝時間以一九二七年七月為當。

圖六



圖七



最後再就圖二中所謂的「普行法師」作一闡述。《弘一大師全集》的編者主觀上的「普行法師」應該就是寬願法師（儘管註釋中的人物次序顛倒）。理由是在《弘一大師全集八·雜著卷、書信卷》中就收有本文圖六這張照片。其文字註釋是：「一九二七年夏與普行法師攝於杭州本來寺。」如果《弘一大師全集》的編者有證據說明「普行」即是寬願的別稱，則可以理解，但問題是至今尚無資料證明這一結論。寬願法師確有過別稱，根據曹雲鵬〈弘一法師出家前後軼事〉一文，寬願法師自己說：「師父給我取號『祖賢』，字『寬願』。」[註 6] 但「普行」一說尚無資料證明。（《名僧錄》中的圖六將照片拍攝地點註釋為「靈隱寺」，《弘一大師全集》中的圖六將照片的拍攝地點註釋為「本來寺」。其實只要對杭州靈隱附近的景致熟悉的人都會知道此地既不是靈隱寺後面的本來寺，也不是靈隱寺，而應該是靈隱寺前的飛來峰石洞前——筆者自幼在此附近長大。）在《弘一大師全集三·佛學卷(三)》中還收錄一幅一少年僧人與弘一大師的合影（圖七），其文字註釋是：「一九三五年與寬願法師合影留念。」根據曹雲鵬採訪寬願法師的文章〈弘一法師出家前後軼事〉，寬願法師自述與弘一大師最後一次見面是一九三二年。兩人分別的地點是浙江上虞白馬湖。寬願法師說：

我二十七歲那年，隨侍師父在白馬湖春暉中學。這年正值母親有病，來信叫我回家看看……我就趕程回衢州……我再回到白馬湖時，竟不見了我的師父。我的心頓時跳動得發慌，

急急忙忙去問夏丏尊先生，夏先生告訴我說：「你師父久等你不來，便一個人到福建去了。」

第二天，我像一隻失了慈母的孤雁，含著滿眶眼淚，離開白馬湖春暉中學，回到杭州虎跑寺。從此我就再也沒有見師父一面！

可見，自從弘一大師定居閩南後，寬願法師就沒有再與弘一大師見過面，那麼一九三五年全年均在福建弘法的弘一大師怎麼還會與寬願法師合影呢？是《弘一大師全集》編者將照片拍攝的時間註釋錯了？其實圖七中的所謂「寬願法師」與前文筆者指證過的寬願法師，二者之形象是有差別的，少年時的寬願法師，其形象顯得清秀。而圖七中的所謂「寬願法師」，其形象則十分憨厚。只要將兩張照片並陳，差別是顯而易見的。故圖七中的少年僧人或許為他人。

【註釋】

[註 1] 《湖山便覽》記載道：「在嶺麓瑪瑙寺西。唐德宗時，郡人吳元卿為六官使棄職，摻烏窠禪僧，建庵修道。開運三年，錢氏就建為院，原額『招賢』。治平二年，改禪宗。有蒙泉，蘇子瞻題。元末毀。國初，因址重建，改名清隱庵。」

[註 2] 此信載《弘一大師全集八·雜著卷、書信卷》（福建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九月）一書。該書將此信註釋為：「一九二〇年舊四月十八日，杭州玉泉寺。」此註釋有誤。因為信中講到弘傘法師住持招賢寺，且整理規畫，極為完善。弘傘法師的出家是在一九二〇年夏弘一大師赴新登之前一日，法號弘傘。一位剛出家的僧人何以會在四月就成為招賢寺的住持呢？故此信必不可能寫於一九二〇年。根據筆者考證，此信應寫於一九二三年農曆四月十八日，當時弘一大師正在招賢寺養病習靜（請參見筆者《弘一大師考論》一書，浙江人民出版社，二〇〇二年七月）。

[註 3] 見林子青編，《弘一法師年譜》（宗教文化出版社，一九九五年八月）第一六五頁。又據《學海無涯——近代中國留學生展》：「李煜瀛（一八八一—一九七三），字石曾，河北高陽人，一九〇二年赴法，先後在巴斯德學院及巴黎大學學習和從事研究……。」（香港歷史博物館編，二〇〇三年十一月）

[註 4] 曹雲鵬，〈弘一法師出家前後軼事〉，載全國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宗教組編，《名僧錄》（中國文史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註 5] 參見豐子愷〈法味〉一文，載《豐子愷文集·文學卷一》（浙江文藝出版社、浙江教育出版社，一九九二年六月）。

[註 6] 同 [註 4]。